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及非交易过户。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2.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 12,310,005 股股票已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非交易过户至“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96%。

3.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分两批解锁，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

4.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届满，解锁股票 6,154,925 股，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50%。解锁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剩余股票数量为 6,155,080 股。

5.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实施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剩余股票数量由 6,155,080 股增加至 8,001,604 股。

6.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于 2025 年 12 月 13 日届满，解锁股票 8,001,604 股。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权益全部解锁完毕，解锁股票共计 14,156,529 股。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非交易过户情况及后续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 14,156,529 股股票已全部处置完毕，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的股票数量为 10,441,859 股，通过证券登记结算机构非交易过户的股票数量为 3,714,670 股。实施期间公司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综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已全部出售及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且员工持股计划项下货币资产已全部清算、分配完毕，根据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

特此公告

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 月 10 日